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臺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 函

地址：110051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南區
二樓

承辦人：郭志誠

電話：02-27208889/1999轉8379

電子信箱：bml279@mail.taipei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北市建築師公會(含附件)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1月11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都授建字第111300527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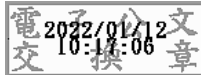
附件：SKM_558e22011015030 (18905815_1113005278_1_ATTACHMENT1.pdf)

主旨：函轉本府有關廢止「臺北市區道路施工交通安全設施須知」自110年12月29日生效，請查照並轉知所屬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本府111年1月4日府授工土字第1103028303號函辦理。

正本：台北市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(含附件)、臺北市建築師公會(含附件)、中華民國全國建築師公會(含附件)、臺灣區綜合營造業同業公會(含附件)

副本：



臺北市政府 函

地址：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4樓
西南區
承辦人：王玲美
電話：02-27208889/1999轉6724
電子信箱：maymay@mail.taipei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1月4日

發文字號：府授工土字第110302830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110年12月28日府工土字第1103027996號令（18826995_1103028303_1_ATTACHMENT1.pdf）

主旨：有關廢止「臺北市區道路施工交通安全設施須知」，並自110年12月29日生效，請查照並轉知所屬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檢送本府110年12月28日府工土字第1103027996號令影本1份。
- 二、本案業已刊登於臺北市政府公報110年12月29日第248期。
- 三、「臺北市工程施工規範」及「臺北市樹木修剪作業規範」有部分規定援引旨揭須知，請主管機關配合修正上開規定。另請各機關通盤檢視其他主管法令及契約文件有無類此情形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各一級機關（臺北市政府法務局除外）、臺北市各區公所、臺北市政府工務局所屬各工程處

副本：臺北市議會（含附件）、臺北市政府法務局（請協助刊登於臺北市法規查詢系統）（含附件）

電 2072/01/04 文
交 14:21 換 章

（工務局代決）



權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臺北市政府 令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12月28日
發文字號：府工土字第1103027996號



廢止「臺北市區道路施工交通安全設施須知」，自一百一十年十二月二十九日生效。

市長柯文哲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人員決行